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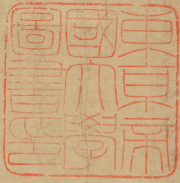
洋土資糧全集

C40  
4514

9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C40-4514

了翁座請大藏及有  
家書區之貳州雲山  
我微笑塔院瓦磨中永  
為學者不敢許出院內  
當山二世鐵牛機謹誌



淨土資糧全集卷之二

古杭雲棲寺蓮池禪師袿宏較正

檇李桐邑淨業弟子莊廣還輯

淨土起信章

大阿彌陀經疑城胎生分

爲苦彌勒。汝見彼刹有胎生否。對云。見胎生者。何因緣故。彼刹而有胎生。佛言。若有衆生。修諸功德。願生彼刹。後有悔心。亦復疑惑。不信有彼。

佛刹。不仁有往生者。亦不信布施作善。後世得福。其人雖爾。續有念心。暫信暫不信。志意猶豫。所專據。臨命終時。佛乃化現其身。令彼目見。口雖不能言。其心即喜。乃悔。不免作諸善。以悔過。故其過差少。亦生彼刹。惟不能前至佛所。方入其刹邊地。見七寶城。即入其中。於蓮華中生。受身自然長大。飲食亦皆自然。其快樂如切利天人。唯於城中。經五百歲。不得見佛。不聞經法。

不見菩薩聲聞聖衆。無由供養於佛。修習菩薩功德。以此為苦。示其小謫。是故彼刹名為胎生。當知生疑惑者。失大利益。若有衆生。信受經法。奉持齋戒。作諸功德。至心迴向。命終。即於七寶池蓮華中生。跏趺而坐。須臾之間。身相光明。智慧威神。如諸菩薩。安得名為胎生。他方諸大菩薩。發心欲見阿彌陀佛。及諸菩薩聲聞。恭敬供養。命終。生於極樂世界。七寶池蓮華中。化生。自

然即時名佛。安得名為胎生。

還謹按淨業之人。自古雖有暫信暫疑者。而末法之中。殆又甚焉。何哉。良以淨土法門。經論昭然。觀者烏得不信。及聞六祖愚人願東願西之說。黃檗黃葉止啼之喻。天不去則實不去之言。楊次公將錯就錯之頌。又烏得不疑。信於彼而疑於此。二者所以相持而無專據也。殊不知六祖三師實

為得道者。豈一無所為。而直為是謗經背聖之談。以啟萬世之疑乎。故蓮師於六祖之說。詳為之辨。天衣之言。深為之解。於楊次公之頌。則曰。蘊藉不少。蓋有獨觀其深者。胡今人不逆其志。而徒泥其詞。遂以為詆訶淨土。豈其然乎。雖然。六祖三師。可信可疑。姑置弗論。獨永明淨土文。有希從昔賢。稟佛勅。定不謬誤之語。肯哉斯言。足

9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為定論更無可疑者儻猶未釋然吾將西  
向合掌曰疑城之設正為是人

**考證胎生**

蓮池疏云問下品之外復有胎

實無胎生如刹帝利其子犯法幽之內宮  
處以華觀玩好珍奇服御豐儉但鎖其兩  
足不得自在此胎生喻也若深自悔責求  
離本處即得往詣無量壽佛所又菩薩處  
胎經云西方去此有解慢界國土七寶其  
樂無比發意欲生彌陀佛國而染著於此  
不能前進亦疑城邊地類 **經論昭然**  
也如是皆由信不切故 **經論昭然**  
專談淨土者如觀無量壽佛經鼓音王經  
後出阿彌陀偈經大小阿彌陀經是也復

有諸經雖不專談淨土其中勸讚性主如  
華嚴行願品以此十願導歸極樂是也如  
法華則云誦斯經者當生諸樂世界是也  
又如觀佛三昧經住斷結縛樂說淨土也  
層疊非一是也其餘讚詠淨土為論如十  
疑寶王等為文如龍舒無盡等為集如決  
疑指歸等為錄如淨土自信等為傳如淨  
土畧傳等為得如徑路修淨土等為賦如神  
棲安養等為詩如諸家懺淨土等所有言  
辭不可勝載由此觀之淨土烏得不信哉  
六祖鈔云壇經曰東方人造惡念佛求生  
云愚人願東願西後人造惡念佛求生何國  
無西方故為四辯曰為門不同蓋晉宋而下  
競以禪觀相高直指單傳之意幾於晦塞  
於時達磨始倡諸祖繼興惟欲大明此道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生趣向佛故。此道舉心即錯。動念即乖。今西方者。正教人起心念佛故。此道心境俱寂。今西方者。正以佛國為境。發心求生。故是雖理無二致。而門庭施設不同。隨時逐指。指自應爾。假使纒弘直指。復讚西方。則直指之意。終無由明矣。故六祖與淨土諸師。易地則皆然也。同似毀實讚。蓋六祖東西之說。祇是勸人要須實心為善。空願無益。何曾說無西方。正經中必以多善根得生彼國之謂也。惡得云毀。三曰不為初機。蓋六祖自云。吾戒定慧。接最上乘人。令初心下凡。以秋毫世智。藐視西方。妄說般若。非徒無益。而又害之。故壇經者。慎勿示之物。機苟投非器。便落狂魔。誠可嘆惜。四記錄有訛。蓋壇經又言西方去此十萬八千里。

是錯以五天竺為極樂也。五天竺震旦。同為娑婆穢土。何須分別。願東顧西。而極樂自去。此娑婆十萬億土。蓋壇經皆學人記錄。寧保無訛。古謂盡信書。不如無書者。此也。况西方千佛所讚。今乃疑千佛之言。信一祖之語。佛尚不足信。况於祖乎。則智者當為世人決疑起信。弘讚流通。即是報佛深恩。如其違背聖言。故為魔說。其罪可勝言哉。  
黃檗斷際禪師黃檗心要曰。如來所說。金止小兒啼。決定不實。又云。淨土佛事。皆成業。乃名佛障。障汝心故。蓋由師傳直指。與六祖同方。正蓮師所謂為門不同。與前壇經均一義也。又何足疑哉。  
永懷禪師師語弟子云。生則決定生。去則實不去。不觀諸淨土。或問讚佛。

佛心。心包大虛。量周沙界。蓋以十方虛空。無量無邊。被我心中。無界限。去至何所。狀其億國。在我心中。無界限。去至何所。狀其易穢而淨。似有兩往。豈曰從此向彼。如世間經城過邑之往耶。**揚次公**云。將錯就錯。故曰去則實不去。**揚次公**云。將錯就錯。西方極樂。蓋以唯心淨土。自性阿彌。惡修淨業者。但知西方之阿彌。故言此以警之。吾心之淨土。自性之阿彌。故言此以警之。非謂修淨土之錯也。故蓮師謂次公參禪悟性。而復歸淨土。將錯就錯之言。蘊藉不少。

淨土指歸論十種信心

欲了生死。脩行淨業。當發十種信心。念念不

忘。決生淨土。一信佛所說法。金口誠言。真實不虛。二信凡夫在迷。識神不滅。六趣循環不息。三信此土脩行。未得道果。不免輪迴。四信未出輪迴。雖生天上。不免墮落。五信極樂世界。眾生永無退轉。六信眾生發願。願生淨土。決定往生。七信一稱佛名。能滅八十一劫生死重罪。八信念佛之人。阿彌陀佛神通光明。攝取不捨。九信念佛之人。十方世界恒

沙諸佛。同以神力時常護念。十信既生淨土。壽命無量。一生當得無上菩提。於此十種。不能深信。生疑惑者。雖念佛而不得往生矣。

攷證。决生淨土。

歸元直指曰。昔有明琛能畫蛇。作常山蛇勢。及為蛇論。生身變作蛇。李伯時畫馬。作打鞞馬。勢活現馬形。驗此二事。顯明念佛定成佛。一心信淨土。必生淨土矣。

龍舒淨土起信文

佛與菩薩憫念衆生沉淪苦海。無由得出。故

自以誓願威力招誘人生淨土。人唯恐不信耳。若信心肯往。雖有罪惡亦無不生。蓋不慈悲不足為佛。不濟度衆生不足為佛。不有大威力不足為佛。為其慈悲。故見衆生沉於苦海。而欲濟度。為其有大威力。故能遂濟度之心。成濟度之功。此所以為佛也。經云。大醫王能治一切病。不能治命盡之人。佛能度一切衆生。不能度不信之人。蓋信者一念也。若人



在生時。心念要去。身則隨去。心念要住。身則隨住。是身常隨念。然猶有念欲去。而身被牽繫者。身壞時。唯一念而已。一念到處。則無不到。是以一念在淨土。則必生淨土。况佛與菩薩。又招引人往生乎。

考證不信之人

宗鏡錄曰。不信之人。千佛不能救。如華嚴經中說信

為手。如人有手。至於實所。隨意採取。若當無手。空無所獲。如是入佛法者。有信。心。手。隨意採取。道法之寶。招引往生。  
西資鈔云。若無信心。空無所得。得生淨土。

是假他力。彌陀願攝。釋迦勸讚。諸佛護念。如彼大海。既得巨舟。仍有良導。加以便風。必速到彼岸也。若無信心。不肯登舟。遲留惡國者。誰之過歟。

又

人驟聞淨土之景象。多不信之。無足怪也。蓋拘於目前所見。遂謂目前所不見者。亦如此而已。故處此娑婆濁世。不信其有清淨佛土。所以生長於胞胎。不知彼有蓮華之化生。壽不過百年。不知彼有河沙之壽數。衣食必由

於營作。不知彼有自然之衣食。快樂常禱於  
憂惱。不知彼有純一之快樂。然則佛之言。不  
可以目前所不見而不信也。況佛切戒人以  
妄語。必不自妄語以誑人。世人妄語者。非以  
規利。則以避害。佛無求於世。何規利之有。佛  
視死生如刀斫虛空。何避害之有。是佛無所  
用其妄語也。世間中人以上者。猶不肯妄語  
以喪其行止。况佛乎。故先賢云。佛言不信。何

言可信。昔有以忠臣為奸黨者。刻之於石。天  
雷擊之。今以金寶絲色。鑄刺裝繪。以為輪藏  
貯佛之言。供以香華。嚴以神籠。使其言之長。  
則又甚於奸黨之碑。何為歷千百歲。而天雷  
不擊之哉。以其言之誠也。是淨土之說。更無  
可疑者。况自古及今。修此者。感應甚多。尤不  
可以不信者也。

考證

雷擊石碑

宋徽宗時。蔡京以元祐黨  
人。司馬光等二十餘人。為

海峽精舍集卷二  
又  
奸邪刺於石碑。而禁錮之。立之端門。而天雷擊仆焉。

此世界中。人生皆如水泡。生滅不常。幸而至七十者。古來猶稀。人只見眼前老者。不思不待而老去者多矣。况世間無非是苦。但不思省。故不覺知。不稱意時。固為苦矣。如或稱意。亦無多時。或自己大限。忽然而至。平生罪惡。不止於食肉衣絲。不思則已。思之誠可畏也。自

少至老。自生至死。積累既多。纏綿堅固。無由解脫。閉眼之後。不免隨業緣去。杳杳冥冥。知在何處。或墮地獄。受諸極苦。或為畜生。受人宰殺。或生餓鬼。饑火燒身。或入脩羅。嗔恨所迫。雖有善業。得生天上人間。受盡福報。依舊輪迴。漂流汨沒。無有出期。唯有西方淨土。最為超脫輪迴之捷徑。色身難得。趁康健時。辦此大事。當常作念云。吾曾自無始已來。輪迴六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法苑珠林卷三

起信論

十

道。不曾知此法門。故不得出離。今日知之。豈可不即時下手。年高者固當勉力。年少者亦不可因循。命終往生極樂世界。迴視死入陰府。見閻王受恐怖者。不可同年而語矣。

攷證隨業緣去

王居士曰。神者我也。形者我所舍也。我有去來。故舍

有成壞。且神之未也。何自而來哉。蓋隨業緣而來。神之去也。何自而去哉。蓋隨業緣而去。業緣者何哉。其所作者。人間之業。神則隨之而生於人間。所作者。天上之業。神則隨之而生於天上。若作阿修羅之業。神則隨之而生於阿修羅。若作三惡道之業。

神則隨之而生於三惡道。是輪迴六趣。無有出期。然則神者自無始以來。投胎易殼。不得久留於一。所所以然者。何哉。以吾所造之業。非久而不盡者。故神之舍於業也。業盡則形壞。形壞則神無所舍。又隨吾今世所造之業而往矣。譬如人造屋宇。必居其中。人造飲食。必享其味。故造如是業。所受如是報。蓋自然之理也。然則吾今世所為。豈可以不慎哉。欲直脫輪迴。永離苦惱者。無如西方淨土。故不可以不修也。○淨土指歸曰。善惡二輪。苦樂二報。皆三業所造。四緣所生。若一念心。嗔恚邪誣。即地獄業。慳貪不施。即餓鬼業。愚癡暗蔽。即畜生業。我慢貢高。即修羅業。堅持五戒。即人業。精修十善。即天業。證悟人空。即聲聞業。知緣性離。即緣覺業。六度齊修。即菩薩業。真

慈平等  
即佛業

又

譬如人入大城中。必先覓安下處。却出幹事。抵暮昏黑。則有投宿之地。覓安下處者。修淨土之謂也。抵暮昏黑者。大限到來之謂也。有投宿之地者。生蓮華中。不落惡趣之謂也。又如春月遠行。先須備雨具。驟雨忽至。則無淋漓狼狽之患。先備雨具者。修淨土之謂也。驟

雨忽至者。大命將盡之謂也。無淋漓狼狽之患者。不至沉淪惡趣。受諸苦惱之謂也。且先覓安下處者。不害其幹事。先備雨具者。不害其遠行。是修淨土者。皆不妨一切世務。人何為而不修乎

又

世有專於叅禪者。云唯心淨土。豈復更有淨土。自性阿彌。不必更見阿彌。此言似是而非

也。何則。西方淨土。有理有跡。論其理。則能淨其心。故一切皆淨。誠為唯心淨土矣。論其跡。則實有極樂世界。佛丁寧詳復言之。豈長語哉。又或信有淨土。而泥唯心之說。乃謂西方不足生者。謂叅禪悟性。超越佛祖。阿彌不足見者。皆失之矣。何則。此言甚高。竊恐不易到。彼西方淨土。無貪無戀。無嗔無癡。吾心能無貪無戀。無嗔無癡乎。彼西方淨土。思衣得衣。

思食得食。欲靜則靜。欲去則去。吾思衣而無衣。則寒惱其心。思食而無食。則饑惱其心。欲靜而不得靜。則羣動惱其心。欲去而不得去。則繫累惱其心。是所謂唯心淨土者。誠不易得也。彼阿彌陀佛。福重山海。力挈天地。變地獄為蓮華。易於反掌。觀無盡之世界。如在目前。吾之福力。尚不能自為。常恐宿業深重。墜於地獄。况乃變作蓮華乎。隔壁之事。猶不能

知。况乃見無盡世界乎。是所謂自性阿彌者。誠不易到也。然則吾心可以為淨土。而猝未能為淨土。吾性可以為阿彌。而猝未能為阿彌。烏得忽淨土而不修。捨阿彌而不欲見乎。故修西方見佛而得道則甚易。若止在此世界。欲參禪悟性。超越佛祖為甚難。况修淨土者。不礙於參禪。何參禪者。必薄淨土而不為也。由此言之。唯心淨土。自性阿彌者。大而

要。高而不切。修未到者。悞人多矣。不若腳踏實地。持誦修行。則人人必生淨土。徑脫輪迴。與虛言無實者。天地相遠矣。

又曰。參禪大悟。遂脫生死輪迴。固為上矣。然至此者。百無二三。若修西方。則直出輪迴。而生死自如。萬不漏一。若不修西方。不免隨業緣去。雖如青草堂戒禪師。真如詰。惠古。皆汨沒輪迴。誠可畏也。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攷證唯心淨土

淨土指歸曰欲達唯心淨土先了諸法互融世人不

解遂執方寸之心為淨土以經中佛說國土莊嚴悉是未顯皆無實法自招謗法之咎須知心外無法故曰唯心經云如百千燈光照一室其光徧滿無壞無禰十方諸佛九界衆生色心依正至於一塵一毛隨舉一法皆百千燈中之一燈也行人一念如在東一燈徧滿淨土如在西一燈以其光徧滿故一即一切一切即一心中無土土外無心此即事之理唯心淨土也是心壞無禰故此燈彼燈不相混亂心自是心佛自是佛淨土自是淨土即此土衆生念彼土之佛而求往生此即理之事西方淨土也離分事理實非兩途若局於西方而不達唯心則得事失理雖未能稱理佛神

力故亦得往生雖居下品亦無退轉若局自心而不求西方則事理俱失以不求生故不得往生此失事也以不知心外無法故定執此方寸為心昧心法圓融之旨此失理

青草堂

龍舒淨土文云宋時青草堂年九十餘有曾家婦人常為

齋供及布施衣物和尚感其恩乃言青與夫人作兒子一日此婦生子使人看青草堂已坐化矣所生子即魯魯公也以前世為僧嘗修福慧故少年登高科其後作宰相雖然如此亦誤矣不生西方見佛了生死乃念區區恩惠為人作子則不脫貪愛永在輪迴戒禪師又云五祖戒禪師乃失計甚矣也若前為僧參禪兼脩西方則必徑生淨土何至生此世界多受苦惱哉聞東坡南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唯帶阿彌陀佛一

真如

真如

行唯帶阿彌陀佛一。人問其故。答云。此  
軼生西方公據也。東坡至此。方為得計。亦  
過人。方悟此理也。真如。坐禪四十年不  
睡。精苦如此。若修西方。必作不退轉地。菩  
薩。即生。死。自如矣。不知修此。乃生大富貴  
處。一生多受苦惱。可哀也。我。或云。誥老之  
精修。今生多受憂苦。何也。答云。佛言。假令  
百千劫。所作業不忘。因緣會遇時。果報還  
自受。永嘉大師亦云。了則業障本來空。未  
了應須還宿債。誥老若生。惠古。又云。有惠  
西方。則宿債不須還也。惠古。又云。老。亦  
名行尊宿也。死而生於宰相家。後生登高  
科。世固以為榮矣。然亦甚失計也。何則。楞  
伽經謂。世間修行人。如澄濁水。澄之雖清。  
未去濁脚。攪之復濁。古老之謂也。如生西

方。見佛得道。復未生此世間。則刮去濁脚。  
純為清水。雖攪之不復濁矣。今生富貴家。  
後生登高科。譬如大象入泥。一步深如一  
步。奈之何哉。故雖名行尊宿。亦不可不修  
西方。古老。汨沒。列子云。與齋俱入。與汨俱  
足。以鑿矣。汨沒。出。齋。水。臍也。從上入下  
而沒。汨。水泡也。從下  
沉上而出。故云。汨沒

又

按楞嚴經云。有十種僊。皆壽千萬載。數盡復  
入輪迴。為不曾了得真性。故與六道衆生同  
名七趣。是皆輪迴中人也。世人學僊者。萬不

得一縱使得之亦不免輪迴為著於形神而不能捨去也。且形神者乃真性中所現之妄想非為真實。故寒山詩云。饒汝得僊人。恰似守屍鬼。非若佛家之生死自如。而無所拘也。近自數百年來。學僊者豈止千萬。終皆死亡。埋於下土。欲求長生。莫如淨土。生淨土者。壽數無量。其為長生也大矣。不知修此法門。而學神僊。豈不惑哉。或云。淨土乃閉眼後事。有

何證驗。答云。淨土傳備載感應。豈無證驗哉。况神僊者有所得。則秘而不傳。佛法門唯恐傳之不廣。是其慈悲廣大。未易測量。非神僊之可比也。

還謹按往生集云。後魏曇鸞。從陶隱居得仙經十卷。欣然自得。以為神僊必可致也。後遇僧菩提留支。問云。佛道有長生乎。能却老為不死乎。支云。長生不死。吾佛道也。

浮齋稿金剛經  
越作詳  
遂以十六觀經與之。汝可誦此。三界無復  
生。六道無復往。盈虛消息。禍福成敗。無得  
而至。其為壽也。有劫石焉。有河沙焉。沙石  
之數有限。壽量之數無窮。此吾金僊氏之  
長生也。鸞深信之。遂焚僊經而專修觀經。  
雖寒暑之變。疾病之來。亦不懈怠。一日令  
弟子高聲念阿彌陀佛。西向叩頭而亡。是  
時僧俗同聞管絃絲竹之聲。從西而未。良

久乃止。蓮師贊曰。黃冠者恒言曰。釋氏有  
死。神僊長生。今支公謂佛有長生。僊無長  
生。此論痛快簡當。高出千古。鸞法師捨偽  
歸真。如脫敝屣。豈非宿有正因者哉。不特  
此也。又按明宗集云。呂洞賓初叅黃龍。言  
下頓契。乃作偈曰。棄却瓢囊。搥碎琴。如今  
不戀汞中金。自從一見黃龍後。始覺從前  
錯用心。嗚呼。洞賓已得僊道者。而其言尚

如此。則僊道之不如佛道。益可知矣。而今人猶不能捨僊求佛。如鸞法師焉。謂之何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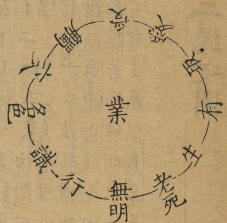
**考證** 金僊氏

或問。釋迦佛成道記云。金輪作王。註云。金輪王統治四天。

下。由是凌虛周遊。以四得名。金輪。然歟否歟。飛至。皆自臣伏。以此得金輪。然歟否歟。吞。恐不重在此。還以法身金剛不壞。故名金僊。雖然。諸佛皆金剛不壞者。何獨以金仙歸之。釋迦佛。或者有三界六道。自阿鼻取於金輪。亦未可知也。三界六道。自阿鼻大地獄。至他化自在天。皆名欲界。以有情欲也。上有色界。止有色身。無男女之形。又

上有無色界。亦無色身。止有魂識。如鬼神。總名三界也。須彌山四傍。謂之四天。天。又上。則謂之帝釋天。又上。雲層四重。天。總名欲界也。又上。雲層十八重。天。總名色界也。又上。空層四重。天。總名無色界也。諸天詳于後。龍舒居士曰。欲起。明六道。先明十二緣。初門曰。一念心起。即具十二緣者。十二法展轉能感果。故名因。互相由藉。而有謂之緣也。因緣相續。則生死往還無際。若知無明不起。取有。則三界二十有五。生死俱息。是為出世之要術也。

### 十二緣之圖



因情生此十二緣造成  
三界六道輪迴之業。不  
得斷絕。往西方。則情滅  
而性現。故永劫無輪迴

初門一無明因眼見色而生二行為愛造業  
三識至心專念四名色識其色行五六入是名名色

六處生貪。六觸因入求愛七受貪着心。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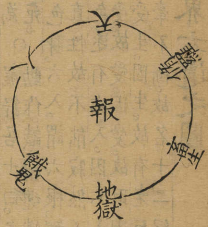
八愛纏綿不捨九取求是等法十有如是

是有名十一生次第不斷十二老死次第斷

為有龍舒居士曰。無明。謂暗昧真性。行。謂  
死。動作識。謂理識。名。謂受想行識。色。謂  
色身。六入。謂六根。觸。謂觸六根者。因暗昧  
真性。故不能寂然不動。乃生現識。因有名  
色。遂有六入。因六入。故有觸。因觸。故受。因  
受。故愛。因愛。故取。因取。故常有之。因此復  
受生。因生。故有老死。相  
牽不斷。故名十二緣。

三界六道之圖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有十二緣之業。造成三  
界六道輪迴之報。不得  
解脫。生西方。則業斷  
而報空。故永無墜墮。

六道 又名六趣。趣者到也。言我一地獄道

四教儀曰。又名泥犁。而言地獄者。此處在  
地之下。謂八寒八熱等。大獄各有眷屬。其  
中最苦者。隨其作業。各有輕重。經劫數等。  
其最重者。一日之中。八萬四千生死。經劫

無量。作上品十惡五逆者。感此道身。○佛  
祖統紀曰。四洲地獄者。南洲有正有邊。東  
西洲有邊無正。北洲邊正俱無。正獄在地  
下。二萬由旬。邊者在地上。鐵圍山間。三洲人  
造業。皆未南洲正獄。及東南西南。墮獄。受  
其苦報。又云。地獄有三種。熱獄。受熱惱  
苦。寒獄。受寒凍苦。三邊獄。受別業報。名  
輕繫。亦名孤獨。○五無間獄。在熱地獄第  
八者是也。造十惡五逆。墮此獄耳。越苦無  
間。舍身生報。故受苦無間。中無樂故。時無  
間。定一劫。故命無間。中不絕。二畜生道。四  
故。形無間。一人多人。皆滿。故。二畜生道。四  
儀。曰。此道。徧諸處。披毛戴角。鱗甲羽毛。四  
足多足。有足無足。水陸空行。互相吞噉。受  
苦無窮。作中品十惡五逆者。感此道。  
身。○僧肇曰。癡慢。倫重。多墮畜生。三餓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鬼道

四教儀曰。此道亦徧諸處。有福德者。作山林塚廟神。無福德者。居不淨處。

不得飲食。常受鞭打。填河塞海。受苦無量。三種。重者。饑火節爛。不聞水漿之名。中者。伺求蕩滌。膿血糞穢。輕者。時薄一飽。僧墜曰。慳貪無福。

四阿修羅道

四教儀曰。此翻無酒。或在海岸。

海底。官殿嚴饒。常好戰鬥。在因之時。懷猜忌心。雖行五常。欲勝他。故作下品。十善感此道身。○法數云。有四類。鬼畜人天也。鬼者。居大海邊。胎生。天中降德。貶墜。人趣攝畜者。居大海邊。卵生。護法乘通行空。鬼趣攝畜者。為人。慢強無德。濕生。下劣生海水。畜趣攝天者。居半須彌山巖窟。五人道。化生。執得世界力無畏。天趣攝。

五人道

教

儀曰。四洲不同。東弗婆提。壽二百五十歲。南閻浮提。壽一百歲。西瞿耶尼。壽五百歲。

北鬱單越。壽一千歲。命無中天。聖人。不生其中。皆若樂相間。在因之時。行五常五戒。行中品十善。感此道身。○長水云。大四人者。毘舍佉母。卵生。二子。胎生。者。常生也。濕生。即奈女。從菴羅樹。濕氣而生。化生。即劫初之人。二禪福將盡。下生。瞻部州。是也。旁生。具四者。如地行羅刹。及鬼子母。皆是胎生。故知有胎生鬼。餘皆化生也。

六天道

二十八天。無色界。四天。欲界。六天。色界。十者。一四王天。居須弥山腹。二忉利天。居須彌山頂。自有三十三天。蓋四方各有八天。

四。共三十三天。總名忉利天也。已上二

9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法苑珠林卷之

起信論

三

天。单修上品十善。得生其中。三夜摩天。四  
兜率天。五化乐天。六他化自在天。已上四  
天空居。修上品十善。兼坐禅未到定。得生  
其中。次色界十八天者。分为四禅。初禅三  
天。梵众。梵辅。大梵也。二禅三天。少光。无量  
光。光音也。三禅三天。少净。无量净。徧净也。  
四禅九天。无云。福生。广果。已上三天。凡夫  
住。处修上品十善坐禅者。得生其中。无想  
天。外道所居。无烦。无热。善见。善现。色究竟  
天。已上五天。第三果居。得上之九天。欲得初  
散。未出色笼。故名色界。坐上之禅定。故得禅  
名。三无色界四天者。空处。识处。无所有处  
非非想处。已上四天。只有四阴。而无色蕴  
故得名也。上未所释。从地獄至非非想天  
雖然苦乐不同。未免生而復死。死已還生。故名生死。  
劫石。佛祖統紀  
曰。兜率鉢

衣拂青巾。○註云。石廣一由旬。厚半由旬。  
兜率天人。過百年。以六鉢衣一拂。至石消  
盡。乃為一大劫。河沙恒河沙。恒河亦云。疏  
非轉輪小劫也。河沙伽河。阿耨達也。四面  
各出一河。東銀牛口出。苑伽河。南西北各  
出水。流入海。惟恒河沙極細而多。故以此  
喻壽數之多也。

### 永明壽禪師戒人勿輕淨土文

設問曰。但見性悟道。便超生死。何用繫念彼  
佛。求生淨土。答曰。真修行人。應自審察。如人  
飲水。冷暖自知。今存龜鑑。以破多惑。諸仁者



法苑珠林卷三  
志行章  
當觀自己行解。見性悟道。受如來記。紹祖師位。能如馬鳴龍樹否。得無礙辯才。證法華三昧。能如天台智者否。宗說皆通。行解兼脩。能如忠國師否。此諸大士。皆明垂言教。深勸往生。蓋是自利利他。豈肯誤人自誤。况大雄贊歎。金口丁寧。希從昔賢。恭稟佛勅。定不謬誤也。仍徃生傳所載古今高士。事跡顯著。非一。直觀覽以自照知。又當自度。臨命終時。生死

去住。定得自在否。自無始來。惡業重障。定不現前。此一報身。定脫輪迴否。三途惡道。異類中行。出沒自由。定無苦惱否。天上人間。十方世界。隨意寄托。定無滯礙否。若也了了。自信得及。何善如之。若其未也。莫以一時貢高。却致永劫沉淪。自失善利。將復誰尤。嗚呼哀哉。何嗟及矣。

考證貢高

淨名經曰。我心驕慢者。為現大力士。消伏諸貢高。令住無上道。

○僧肇曰。慢心自高。如山峯不停水。菩薩現力士。伏貢高心。然後潤以法水。

丞相鄭清之勸修淨土文

人皆謂修淨土不如禪教律。余獨謂禪教律法門。莫如修淨土。夫真淨明妙。虛徹靈通。凡在智愚。皆具此性。根塵幻境。相與淪胥。生死輪迴。窮劫不斷。故釋氏以禪教律假說方便。使之從門而入。俱得起悟。惟無量壽佛獨出一門。曰修行淨土。如單方治病。簡要直截。一

念之專。即到彼岸。不問縑白。皆可奉行。但知為化愚俗淺近之說。其實則成佛道捷徑之途。今之學佛者。不過禪教律。究竟圓頓。莫如禪。非利根上器。神領意解者。則未免墮頑空之失。研究三乘。莫如教。非得魚忘筌。因指見月者。則未免鑽故紙之病。護善遮惡。莫如律。非身心清淨。表裏一如。則未免自纏縛之苦。總而觀之。論其所入。則禪教律。要其所歸。則

戒定慧不由禪教律而得戒定慧者其唯淨  
土之一門乎。方念佛時口誦心惟。諸惡莫作。  
豈非戒。繫念淨境。幻塵俱滅。豈非定。念實無  
念。心華湛然。豈非慧。人能屏除萬慮。一意西  
方。則不施棒喝。而悟圓頓機。不閱大藏經。而  
得正法眼。不持四威儀中。而得大自在。不垢  
不淨。無纏無脫。當是時也。孰為戒定慧。孰為  
禪教律。我心佛心。一無差別。此修淨土之極

致也。八功德水。金蓮華臺。又何必疑哉。

攷證禪教律不如修淨土

蓮師疏云。禪教律三宗無不求

生淨土。禪如永明。以宗門柱石。境如上品。生圓照。以獨乘單傳。而標名蓮境。教如僧。敷弘輔。什師。而蓮華出榻。四明中興。台教。而西向坐忘。律如靈芝。生事毘尼。而死生安養。清照大闡律學。而說偈西歸。若廣舉之。不可勝數。以此觀之。三宗之不如修淨土。可知矣。

因指見月

楞嚴經曰。如人以手指月。觀指以為月體。此人豈惟忘失月輪。亦忘其指。何以故。以所標指為明月故。豈惟忘指。亦復不識明之與暗。何以故。即以鑽故。指體為月明性。明暗二性無所了故。

9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淨慈齋全集卷三

起音章

卷三

紙神贊禪師。一日在窓下看經。蜂子投紙窓。求出。師有偈曰。空門不肯出。投窓也大癡。百年鑽故紙。何日出頭時。得魚忘筌筌捕魚器。不施棒喝明宗集曰。慈明禪師示衆。以拄杖擊禪床一下。云。大衆還會麼。不見道。一擊。禪所知。更不假脩持。諸方理道者。咸言上上機。且道。祖師禪。有甚長處。若向言中取則。誤賺後人。直饒棒下承當。孤負先聖萬法。本閑。惟人自闌。善華嚴問諸禪者曰。嘗聞禪宗一喝。能轉凡成聖。今一喝。若能入吾宗。五教。是為正宗。若不能。是為邪說。繼成禪師。振聲喝一喝。問善曰。聞麼。曰。聞。師曰。汝既聞此一喝。是有能入小乘教。須臾又問曰。汝聞麼。曰。不聞。師曰。既不聞。適未一喝。是無能入始教。遂頓善曰。我初一喝。

汝既道有喝。久聲消。汝復道無。道無則元初實有。道有。則而今實無。不有不無。能入終教。我有一喝之時。有非是有。因無故有。無一喝之時。無非是無。因有故無。即有無。能入頓教。須知我此一喝。不作二喝。用有無不及。情解俱忘。道有之時。纖塵不立。道無之時。橫徧虚空。即此一喝。入百千萬億喝。百千萬億喝。入此一喝。是謂能入圓教。觀此二事。則德山戒定慧。法寶壇經曰。六祖謂棒臨濟喝。皆可類推矣。志誠曰。汝師說戒定慧。行相如何。誠曰。秀大師說。諸惡莫作。名為戒。諸善奉行。名為慧。自淨其意。名為定。祖曰。汝師戒定慧。接大乘人。吾戒定慧。接最上乘人。吾所說法。不離自性。離體說法。名為相法。自性常迷。須知一切萬法。皆從自性起用。是真戒定。

淨慈齋全集卷三

起音章

卷三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慧法偈卷三

慧法偈曰。心地無非。自性戒。心地無癡。自性慧。心地無亂。自性定。不增不減。自金剛。身去身來。本三昧。永嘉集曰。戒中三。應須具。一攝律儀戒。謂斷一切惡。一攝善法戒。謂修一切善。三饒益有情戒。謂善度一切眾生。定中三。應須別。一安住定。謂妙性天然。本自非動。二引起定。謂澄心寂泊。發學增明。三辦事定。謂水疑清。萬像斯鑒。慧中三。應須別。一人空慧。謂了陰非我。即陰中無我。如龜毛兔角。二法空慧。謂了陰等諸法。緣假非實。如境像水月。三空空慧。謂了境智俱空。是空亦空。此說與秀師同意。但人非上智。當以正法眼。明宗集曰。世尊拈此二說為始。正法眼。明宗集曰。世尊拈此二說為始。花迦葉微笑。世尊曰。吾有正法眼藏。涅槃妙心。付與迦葉。或問何以謂之正法眼。明宗集曰。人眼內

不可容一物。金屑雖貴。入即為害。行人之心。亦猶夫眼。不可一有所著也。若最上乘。則心無所著矣。故謂之正法眼。

### 蓮池禪師淨土疑辯

或問淨土之說。蓋表法耳。智人宜直悟禪宗。而今只管讚說淨土。將非執著事相。不明理性。答。歸元性無二。方便有多門。曉得此意。禪宗淨土。殊途同歸。子之所疑。當下水釋。昔人於此。遞互闡揚。不一而足。如中峯大師道禪

淨土寶鑑全集卷三

起信章

天

淨土之禪。淨土者。禪之淨土。而修之者。必  
貴一門深入。此數語。尤萬世不易之定論也。  
故大勢至菩薩。得念佛三昧。而曰。以念佛心  
入無生忍。普賢菩薩。入華嚴不思議解脫。而  
曰。願命終時。生安樂刹。是二大士。一侍娑婆  
教主。一侍安養導師。宜應各立門戶。而乃和  
會圓融。兩不相礙。此皆人所嘗聞習知。那得  
尚執偏見。且爾云。淨土表法者。豈不以淨心

即是淨土。豈復更有七寶世界。則亦將謂善  
心即是天堂。豈復更有夜摩忉利。惡心即是  
地獄。豈復更有刀劍鑊湯。愚癡即是畜生。豈  
復更有披毛戴角等耶。又爾喜談理性。厭說  
事相。都緣要顯我是高僧。怕人說我不通理  
性。噫。若真是理性洞明。便知事外無理。相外  
無性。本自交徹。何須定要捨事求理。離相覓  
性。況土分四種。汝謂只有寂光真土。更無實

報莊嚴等土乎。若一味說無相話以圖高妙。則心為淨土之說。新學後生。看得兩本經論。便能言之。何足為難。且汝既心淨土淨。隨處淨土。吾試問汝。還肯就犬豕馬牛同槽而飲。噉否。還肯入丘塚與臭腐屍骸同睡眠否。還肯洗摩飼哺伽摩羅疾膿血屎尿諸惡疾人。積月累年否。於斯數者。歡喜安隱。略不介意。許汝說高山平地總西方。其或外為忍勉。內

起疑嫌。則是淨穢之境未空。憎愛之情尚在。而乃開口高談大聖人過量境界。撥無佛國。蔑視往生。可謂欺天誑人。甘心自昧。苦我苦我。又汝若有大力量。有大誓願。願於生死海頭出頭沒。行菩薩行。更無畏怯。則淨土之生。吾不汝強。如或慮此土境風浩大。作主不得。慮諸佛出世難值。修學無由。慮忍力未固。不能於三界險處。度脫衆生。慮盡此報身。未能

永斷生死。不忍後有慮。後有既在。捨身受身。前路茫茫。未知攸往。則棄淨土而不生。其失非細。此淨土法門。似淺而深。似近而遠。似難而易。似易而難。他日汝當自知。今但諦信。速宜謹言。毋恣口業。自裊裊人。貽苦報於無窮也。

攷證土分四種

淨土或問曰。先聖有云。唯此一土。具四種土。一曰。凡聖同居。二曰。方便有餘。三曰。實報無障礙。四曰。常寂光也。一凡聖同居者。自分二

類。初曰同居穢。次曰同居淨。初同居穢者。娑婆之類是也。居其中者。有凡有聖。而凡聖各二。凡居二者。惡衆生。即四趣也。二善衆生。即人天也。聖居二者。實聖。即四果。群支。通教。六地。則十住。圓十信。後心。方便。雖盡。報身猶在。皆名實也。二權聖。謂有緣應生同居。皆是權也。是等與凡共住。故云凡聖同居。四趣共住。故云穢土也。次同居淨。且如極樂國。雖果報殊勝。非餘可比。然亦凡聖同居。何以故。雖無四趣。而有人天。以生彼土者。未必悉是得道之人。如經云。犯重罪者。臨終念佛往生。故知雖具惑染。亦得居也。聖居類前可知。但以無四惡趣。故名淨也。二方便有餘土者。二乘三種菩薩。證方便道者之所居也。何則。若



惰二觀。斷通惑。盡塵沙。別感無明。未斷捨  
分。段身。而生界外。受法性身。隨有變易。所  
居之士。名有餘者。無明未斷也。名方便者。  
方便。行人之所居也。故釋論云。出三界外  
有淨土。聲聞。辟支佛。出生其中。受法性身。  
非分段生也。○實報。無障礙土者。無有二  
乘。純諸法身。菩薩所居。破無明。顯法性。  
得真實果。而無明未盡。潤無漏業。受法性  
報身。亦名果報國。仁王經云。三賢十聖。住  
果報。是也。以觀實相。法真無漏。所得果報。  
故名。為實修。因無定。色心無礙。故名。實報  
無障礙土。華嚴名。因陀羅網世界。是也。○  
四常好光土者。妙覺極智。所照。如如法界  
之理。名之為國。亦名法性土。但真如佛性。  
非身非土。而說身土。離身無土。離土無身。  
名其土者。一法二義。普賢現毘盧遮那住。

處。名常寂光。○前二土是應。即應佛所居。  
第三亦應。亦報。即報佛所居。第四但是真  
淨。非應。般若名秘密藏。諸佛如來所遊居  
處。真常究竟極。為淨土。由是觀之。所謂微  
塵國上者。唯吾  
心中之土也。

此處有非常淡薄的文字，可能是另一篇經文的內容，但已極其模糊，難以辨認。

附因果篇

王龍舒云，人有不信因果，從而不信淨土，故以此篇附之。起信

總論因果

大阿彌陀經曰：天地之間，五道昭明，業報相生，轉相承受。美惡慘毒，皆自當之。孰使如是？理之自然。善人行善，從樂入樂，從明入明；惡人行惡，從苦入苦，從暗入暗。世人昧此惡道，不絕展轉。其中世世累劫，無由出離，是為大患，痛不可言。唯脩淨土，直得超去。

宗鏡錄曰起一念慮知之心隨善惡而行十道。一火塗道。二血塗道。三刀塗道。四阿修羅道。五人道。六天道。七魔羅道。八尼乾道。九色無色道。十二乘道。前九種心是生死如蚕自縛。後一種心是涅槃。如鷹獨跳。雖得自脫。未具佛法。皆由妄心迷此真境。

**考證**

五道。六道中去阿修羅。即為五道。○

雖徧五道。不受彼色。十道。宗鏡錄曰。一者則淪五趣而不墜矣。其心念念專貪。

嗔癡。攝之不還。拔之不出。日增月累。起上品十惡。如五扇提羅者。此發地獄之心。行火塗道。二若其心念念欲多眷屬。如海吞流。如火焚薪。起中品十惡。如調達誘衆者。此發畜生心。行血塗道。三若其心念念欲得名聞。四速八方。稱揚欽詠。內無實德。比聖賢。起下品十惡。如摩健提者。此發鬼心。行刀塗道。四若其心念念常欲勝彼。不耐下人。輕他珍已。如鷄高飛下視。而外揚仁義。禮智信。起上品善心。行阿修羅道。五若其心念念欣世間樂。安其臭身。悅其癡心。此起中品善心。行於人道。六若其心念念知三惡苦多。人間苦樂相間。天上純樂。為天上樂。折伏麗心。此上品善心。行於天道。七若其心念念欲大威勢。身口意。纔有所作。一切弭從。此發欲界主心。行魔羅道。

八。若其心念念欲得利智辯聰高才勇悍。鑒達六合。十方顯顯。此發智心。行尼乾道。九。若其心念念五塵六欲。外樂蓋微。三禪之樂。猶如石泉。其樂內重。此發梵心。行色無色道。十。若其心念念知善惡輪環。九夫。耽酒聖賢所呵。破惡猶淨慧淨慧由淨禪。淨禪由淨戒。尚此三法。如飢如渴。此發無漏心。行二乘道。○五扇提羅摩提。皆外道人也。魔羅道。尼乾道。皆外道名也。外道有九師。九十五種。此類是歟。○調達。即誘阿闍世太子囚執父王。欲行篡逆者也。

楞嚴經曰。造十習因。受六交報。十習因者。一者姪習。二者貪習。三者慢習。四者嗔習。五者詐習。

六者誑習。七者怨習。八者見習。九者枉習。十者訟習。六交報者。一者見報。二者聞報。三者嗅報。四者味報。五者觸報。六者思報。此六識造業所招惡報。從六根出。各各招引惡果。臨終神識墮無間獄。見受明暗二苦相。聞受開閉二苦相。嗅受通塞二苦相。味受吸吐二苦相。觸受合離二苦相。思受不覺覺知二苦相。一一受苦無量。

宗鏡錄曰。十習因既作。六交報寧亡。皆是一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法苑珠林卷之三

起信論

三

念惡覺心。生顛倒想。起對境。作因成之。假  
隨情運。相續之心。不以智眼正觀。遂陷凡  
夫業道。雖則一期狗意。罔思萬劫沉身。

考證 十習

楞嚴經云。十方如來。色目行。燄。同名欲火。菩薩見欲。如避火坑。

色目多求。

同名貪水。菩薩見貪。如避瘴海。

色目我慢。

名飲廢水。菩薩見慢。如避巨海。

色目瞋恚。

名利刀劍。菩薩見瞋。如避誅戮。

色目奸偽。

同名讒賊。菩薩見詐。如畏豺虎。

色目欺誑。

同名劫殺。菩薩見誑。如飲蛇膽。

色目怨家。

名違害兒。菩薩見怨。如飲蛇膽。

色目惡見。

同名見坑。菩薩見諸虛妄。偏執。

如入毒壑。

色目怨謗。同名讒虎。菩薩見狂。

如遭霹靂。訟習交誼。發於覆藏。同名陰賊。  
菩薩觀覆。如戴高山。履於巨海。

萬劫沉身

發隱曰。佛過瓜田。顧阿難。言瓜。上之土。大地之土。孰為多少。阿

難對言。瓜土至微。大地無盡。佛言。得人身。者。如瓜上之土。失人身者。如大地之土。

須達為佛。營立精舍。蟻子在地。佛告須達。此蟻毘婆尸佛時。已在此地。今經七佛。恒

受蟻身。尚未能脫。由此觀之。人身難得。如。瓜上土。寧不信然。所以者何。經云。五戒堅

持。方得人身。五戒不持。人天路絕。持戒難。則人身不易明矣。况作十習因。又甚於五

戒之。不持。臨終墮無間獄。受六交報。又不。止於人身之難得而已。萬劫沉身。不亦宜

乎。

法苑珠林卷之三

起信論

三

淨土經卷一  
起信章  
還  
謹按十道所以廣五道之未備。十習所以補十業之未周。是知因愈繁則果愈密。業愈重則報愈深。然則淨業之士。勿以五道無依。十業無犯。而遽自足也哉。唯能觀心實相。則萬緣俱寂。萬法俱忘。無道無業。何戒何犯。所謂不可思議之功德在是矣。惜乎凡夫貪著其事。此佛菩薩所以丁寧告戒也。噫。其可忽諸。

龍舒淨土文曰。人有不信因果。從而不信淨土者。夫因果烏可以不信乎。經云。要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要知後世果。今生作者是。若不信此語。何不以前事觀之。人生所以有貧富。有貴賤。有苦樂勞逸。有榮辱壽夭。其禍福種種不同。雖曰天命。天豈私於人哉。蓋以人前生所為不同。故今生受報亦不同。而天特主之耳。是以此身謂之報身。報身者。報我

前世所為。故生此身也。天何容心哉。世間官  
府。猶不以賞罰無故而加於人。况天地造化。  
豈以禍福無故而加於人乎。是知前世所為  
有善惡。故以禍福而報之也。以其不能純乎  
善。故不得純受福報。乃有富貴而苦夭者。有  
貧賤而樂壽者。有榮寵而倖辱者。其為果報  
各隨其所為。纖毫不差。故云。種莠得莠。種李  
得李。未有種麻而得豆。種粟而得黍者。惟種

時少。收穫時多。故作善惡時甚小。受禍福之  
報甚大。故云。春種一粒粟。秋收萬顆子。人生  
為善惡。果報還如此。蓋造化自然之理也。

又曰。人有見目前善惡。未有報者。而遂以因  
果為不足信。殆不知善惡。未有報者。非無報  
也。但遲速耳。佛嘗謂阿難云。人有今世為善。  
死墮地獄者何。今世之善未熟。前世之惡已  
熟也。今世為惡。死生天堂者何。今世之惡未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海王宮精舍集卷二

趙信章

熟前世之善已熟也。熟處先受報。譬如欠債。急處先還。左氏謂樂武子名有德可以庇其子。故其子鰲雖為惡而可以免禍。鰲子盈為善而鰲之惡乃累之。故盈雖善及於難。止於世間目前可見者言之。善惡之報尚有如此者。况隔世乎。豈可以目前未見果報而遂不信因果。因以不信淨土也。

還謹按此文。前論因果之常。後論因果之

變。今人於其常者。忽之而不信。於其變者。藉之以為口實焉。宜其恣行十惡而弗顧也。哀哉。

考證一粒萬顆藏經云昔有惡生王遊觀林苑見一金猶入西南地

遣人發掘獲一銅盆盛金錢漸至五里皆是金錢王見奇事應當問佛佛即答言是王宿生福報昔毘婆尸佛時有一比丘於大道衢安鉢而作是言若復有人能捨財寶入此鉢中當來大富有一樵人得三文錢聞此語已生歡喜心誠心發願捨入鉢中去舍五里轉加歡喜時樵人今王是也緣施三錢福報獲五里金錢又得國王位



受福無盡。○宗鏡錄云。如阿那律。供辟支佛之一食。後蓋空器。而百味具足。獲金人。而用盡還生。又如金色王。施辟支佛一飯。後滿闍浮提。於七日內。唯雨七寶。一切人。民貧窮永斷。由此三事。觀之餘。可類推矣。○左傳。晉欒盈被愬。出奔。過周。辭于行人。曰。昔陪臣書能輸力於王室。王施惠焉。其子鷹不能保任其父之勞。大君若不棄書之力。亡臣猶有所逃。若棄書之力。思鷹之罪。臣戮餘矣。將歸死於尉氏矣。○而觴曲沃人。午言曰。今日得欒孺子。何如。對曰。得之而為之死。猶不死也。皆嘆有泣者。○由是觀之。則武子之德。與鷹之惡。可驟見矣。鷹之汰侈嗜酒。又何足言哉。至於

盈之善足以感人。其或泣或嘆者。又可徵也。然則武子之德。足以庇鷹。鷹之惡。所以累盈。不徒可知乎。

小因果說曰。有脩橋人。有毀橋人。此天堂地獄之小因也。有坐轎人。有荷轎人。此天堂地獄之小果也。觸類長之。皆可見矣。常如是存心以脩淨土。上品上生。復何疑哉。

宗鏡錄曰。王食錦袍。鶉衣藜藿。席門金屋。千馬一瓢。皆因最初一念而造。心跡纔現。果報

難逃。以過去善惡為因。現今苦樂為果。絲毫  
匪濫。孰能免之。猶響之隨聲。影之隨形。必然  
之理也。唯除悟道。定力所排。若處世幻之中  
焉。有能脫之者。經偈云。假使百千劫。所作業  
不忘。因緣會遇時。果報還自受。故才命論云。  
貧者無立錫之地。刁彘則田逾千頃。餓者無  
擔石之儲。李衡則木號千奴。無禮必斃。跖何  
事而獨壽。行善則吉。託何事而早終。

考證才命論

史記云。孫叔敖盡忠於國。及  
自沒。其子無立錫之地。漢

書云。刁彘官尚書郎。不修德行。有田萬頃。  
奴婢千人。親志云。華歆效官清貧。家無  
擔石之儲。晉書云。李衡植橘千株。號為  
木奴千頭。莊子云。盜跖從者九千。橫行  
天下。侵暴諸侯。而享壽考。論語疏云。項  
託七歲為孔子師。而早夭焉。

慈心功德錄曰。佛言善惡報應有二種。一者  
果報。今生作善業。來世受苦樂報也。二者花  
報。今生作善惡業。今生即受苦樂報也。

還謹按果報。入所難知者。故冥然罔覺。花

報人所目覩者而亦悍然不顧焉。謂之何  
我噫。可悲也夫。

論十業善報

淨名經曰。十善是菩薩淨土。菩薩成佛時。命不  
中天。大富。梵行。所言誠諦。常以軟語。眷屬不離。  
善和諍訟。言必饒益。不嫉不恚。正見衆生。來生  
其國。

僧肇曰。命不中天。不殺報也。大富。不盜報也。

梵行。不淫報也。所言誠諦。不妄語報也。常以  
軟語。不惡口報也。眷屬不離。善和諍訟。不兩  
舌報也。言必饒益。不綺語報也。恚嫉邪見。心  
患之尤者。故別立三善。

謹按恚嫉邪見。失不貪欲。必闕文也。肇  
云別立三善。其義未詳。或曰。三業不行。邪  
變三善。未知是否。

論十業惡報

楞嚴經曰。佛謂想愛女色。心結不離。故有姪。則諸世間。父母子孫相生不絕。是等則以欲貪為本。食愛血味。心滋不止。故有食肉。則諸世間。卵化濕胎。隨力彊弱。遞相吞食。是等則以殺貪為本。以人食羊。羊死為人。人死為羊。食餘衆生。亦復如是。死死生生。互來相噉。惡業俱生。窮未來際。若此。則以盜貪為本。汝負我命。我還汝債。以是因緣。窮百千劫。常在纏縛。此殺盜姪三者。

為之根本。以是因緣。惡業果報。相續不已。華嚴經曰。殺生之罪。能令衆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一者短命。二者多病。偷盜之罪。亦令衆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一者貧窮。二者共財不得自在。邪淫之罪。亦令衆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一者妻不貞良。二者不得隨意眷屬。

慈心功德錄曰。因果錄云。殺生有三種惡報。

一者正報。受三塗身。二者餘報。若生人中。多病橫死。三者冤報。若所殺衆生。在毒虫中。必遭其螫。在人中。必遭其殺。

又曰。問。昔有衆生。常在刀山劍樹之上。支節斷壞。痛毒辛酸。何罪所致。佛言。以前世宰殺為業。故獲斯報。昔有衆生。嘗被牛頭以鐵叉。叉入鑊中煮之。令爛。還即吹活。而復煮之。何罪所致。佛言。前世屠殺衆生。湯灌煇毛。故獲

### 斯報。

龍舒居士淨土文曰。唐張鍾馗。殺雞為業。忽見一人著緋。驅群雞。啄目四畔。兩目流血。受大痛苦。又唐張善和。殺牛為業。臨終。見牛數頭。作人言云。汝殺我。善和大恐。告妻云。便入地獄也。雖有僧勸念阿彌陀佛。即便往生。此宿有善業所致。不可視為常法。水懺云。二戒偷。衆生作賊。常在雪山。寒風所吹。皮肉剥裂。

法苑珠林卷二  
起行章  
律儀要畧云。經載一沙彌盜常住菓七枚。一沙彌盜衆生餅數番。一沙彌盜衆生石蜜少許。俱墮地獄。故經云。寧就斷手。不取非財。噫。可不戒歟。

楞嚴載寶蓮香比丘尼。私行姪慾。自言姪慾非殺非偷。無有罪報。遂感身出猛火。生陷地獄。故經云。姪慾而生。不如貞潔而死。噫。可不戒歟。  
上身三業惡報

華嚴經曰。妄言之罪。亦令衆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一者多被誹謗。二者為他所誑。兩舌之罪。亦令衆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一者眷屬乖離。二者親族敝惡。惡口之罪。亦令衆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一者常聞惡聲。二者言多爭訟。綺語之罪。亦令衆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一者言無人受。二者語不明了。

化書口業詩云。人生口業報非輕。莫把邪言  
作課程。妄言以虛為實事。綺辭增百作千名。  
血從砂石流無已。罪積陰司貫已盈。犁舌不  
須求地獄。眼前公案甚分明。

**考證**

本傳云。龜城之民。祝期生。有口才。人  
無為有。以一為十。以疑似為端。以偶然  
為故犯。以不得已為優為。以錯悞為情實。  
至於面折之。眾辱之。兩習既久。不知其非。  
中平得舌黃之疾。使人硬刺出血。一歲之  
間。疾五七作。每作出血一二升。率以為常。  
一日與其徒。語鬼神真酌之事。皆訶罵之。

忽自以手探舌出。以爪犁之。涎血淋漓。如  
屠猪狗。觀者千百。乃自宣其過。曰。人之口  
業不可作也。如此月餘。  
舌枯。遂不能食而死。

律儀要畧曰。經載沙彌輕笑一老比丘。讀經  
聲如狗吠。而老比丘者。是阿羅漢。因教沙彌  
急懺。僅免地獄。猶墮狗身。惡言一句。為害至  
此。故經云。夫士處世。斧在口中。所以斬身。由  
其惡言。意可不戒歟。

四十二章經曰。佛言。有愚人。聞佛道守大仁慈。

淨法苑珠林卷二  
起信章  
以惡來。以善往。故來罵佛。佛默然不答。愍其狂  
愚。使然罵止。問曰。子以禮從人。其人不納。其禮  
如何。曰。持歸。今子罵我。我亦不納。子自持歸。禍  
子身矣。

還謹按沙彌之事。則經言豈不信然。噫。以  
惡口加人。其禍如此。以妄言綺語兩舌加  
人。其罪如之何哉。夫惡口加人。人所明知。  
猶知所避。以妄言綺語兩舌加人。人所不

覺。其中人必深。而禍之不從末減。可知矣。

上口四  
業惡報

華嚴經曰。貪欲之罪。亦令衆生墮三惡道。若生  
人中。得二種果報。一者心不知足。二者多欲無  
厭。嗔恚之罪。亦令衆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  
二種果報。一者長被他人求其長短。二者常被  
他人之所惱害。邪見之罪。亦令衆生墮三惡道。  
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一者生邪見家。二者其



心諂曲。

龍舒淨土文曰。有官負二人。求夢於二相廟。中以問前程。其夜一人夢見有人持簿一扇。揭開版云。此汝同來官人前程也。視之。乃自小官排至宰相。仍有勾者。問勾之者何也。荅云。此官人愛財。世間不義取一項。此間勾一項。若急改過。尚可作監司。其人聞。更不敢妄取財。其後果至監司。又何仙姑時。有一主簿

家。忽有天書降。不識字畫。往問仙姑。仙姑言。主簿受金十兩。折祿五年。以此觀之。不義之財。誠可畏也。

又曰。昔有二僧同修行。一人作福而多嗔。一僧常戒之不從。後多嗔者死。戒之者附客舟。至江上邗亭。其廟神甚靈。能與人言。謂戒之者曰。我是汝同修行僧。以多嗔故。墮於此。為神。有人施絹十疋。可為我作追薦。次於洪州。

西山上見我僧如其言。果於西山上見死鱗一條。長一二里。嗔恨之報如此。

呂氏集云。昔有一人。與呂公同訪一僧。其僧適卧床上。見一小蛇。從僧頂門出。頃之復入頂門中。問何為有此蛇。呂公荅云。此人必性毒多。嗔恨者。毒氣已化成此蛇。身歿之後。其為蛇無疑矣。上意三業惡報

還謹按上士修行。善無不為。惡無不去。雖

不昧因果。於因果奚容心哉。今淨名之善報。所以為求福者告也。華嚴之惡報。所以為懼禍者告也。其皆中下之信士乎。至於小人。則以不信之心。橫於中。無忌憚之行。肆於外。撥因果而排罪福。善報不能為之。勸惡報不能為之。懲吾末如之何也已。噫。可慨也夫。

考證 不昧因果

明宗集曰。百丈禪師時。有一老人。隨眾聽法。眾退。唯

老人不去。師問汝是何人。曰。某非人也。於過去迦葉佛時。曾在此山。因學人問大修行人。還落因果也。無某云。不落因果。遂五百生墮野狐身。今請和尚代一轉語。貴脫野狐身。師曰。汝問老人曰。大修行還落因果也。師曰。不昧因果。老人於言下大悟。遂脫野狐身。

淨土資糧全集卷之二

終

淨土資糧全集卷之三

古杭雲棲寺蓮池禪師株宏校正

樵李桐邑淨業弟子莊廣還輯

淨土誓願章

論修淨業人宜發願

梵網經有不發願戒

歸元直指曰。慈照宗主云。有行無願。其行必孤。有願無行。其願必虛。無願無行。空住闍浮。有願有行。直入無為。此乃佛祖修淨業之根。

本也。何以故。理由智導。行由願興。行願得均。理智兼備。夫願者。樂也。欲也。欲生西方淨土。樂見阿彌陀佛。必須發願。乃得往生。若無願心。善根沉沒。華嚴經云。不發大願。魔所攝持。一切佛事。從大願起。欲成無上道。故須得願。波羅蜜。所以普賢廣無邊願海。彌陀有六八願門。是知十方諸佛。上古先賢。皆因願力。成就菩提。

攷證

阿含經云。須彌山南有天下名閻浮提。其上有大樹。名閻浮。此樹下有閻浮。即檀金聚。以此勝金出樹下。故因以名樹名洲。新婆娑論。又名瞻部。其土南狹北廣。此土有大樹。名瞻部。其葉上廣下狹。地形象之。故名瞻部。

經曰。歸依佛。歸依法。歸依僧。我今發心。不為自求人天福報。聲聞緣覺。乃至權乘諸位菩薩。惟依最上乘發菩提心。願與法界衆生。一時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還謹按此經。乃發願之大綱。後願文。備諸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法苑珠林卷三

法苑珠林

節目耳。綱以立其體。目以達其用。發願其

庶幾哉。

考證三歸

初門曰歸依佛者。歸以返還為

者。憑也。歸依佛者。終不更歸依。故名歸依。

天神也。歸依法者。返依法。還修正法。憑佛

所說。得出三塗。及三界生死。歸心出家。三乘正行

九十五種邪行之侶。歸隱心。按折伏羅漢

之伴。及出三界生死。當受猪身。詣佛求救

經云。舍利天。壽終。當受猪身。詣佛求救

得免猪胎。為長者子。又木棣子。經云。佛告

琉璃王。穿木棣子。稱三寶。當斷結業。得人

無上果。故知三寶。一切眾生。歸依處也。

天福報

經云。人天路上。作福為先。廣修善

聲聞

四教儀與發隱相。來。○聲聞位分二。

漏。聖道未生。皆號曰凡。有二。外凡。內凡。身居有

尚。在理外。內凡。則漸見法性。則未見法性。

多。嗔慈悲觀。多散數息觀。愚癡因緣觀。多

障。念佛觀。二。別想念處。即四念處。身念不

淨。受念是苦心。念無常。法念無我也。三。總

相念處。念身不淨。亦念身是苦。身外凡。內

無我。受心法皆然也。已上三科。名外凡。內

九四者。謂暖頂忍。世第一。煖者。從總相念

淨二不淨

善頂章

三

9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三才全書卷之三

忍

如登高遠視名曰頂也。忍者堪忍。又忍可  
義分下中上。下忍遍視八諦。修三十二行  
中忍漸減。乃至上忍。惟有一行三利。那在  
名曰忍也。世第一者。從上忍。二利。那心。一  
利。那盡。餘一利。那猶在。忍。更一利。那心。盡  
即入世第一。有漏名世。方便。入聖之階。過  
也。此四位為內凡。此七方便。入聖之階。過  
此。則聖位教義。聖位分三。一見道。初果。二  
修道。二果。三果。三無學道。四果。一須陀洹。  
此云須流。此位斷三界。八十八使。見惑。見  
真諦。故名為見道。二斯陀含。此云不來。此位  
猶在。故更一末。三阿那含。此云不來。此位  
斷欲界殘思。盡進斷上八地思。此二位名  
修道。四阿羅漢。此云無學。此位斷見思俱  
盡。于縛已斷。果縛猶在。名有餘涅槃。此名

無學道。聲聞如此。○永嘉集曰。因聲教而  
悟解。故號聲聞。原其所修。四諦而為本行。  
見苦常懷厭離。斷集恒畏其生。證滅獨契  
無為。修道惟論自度。天誓之心。未普設化  
之道。無施。六和之敬。空然。未修。非小何類。  
因乖。萬行。果闕。圓常。六度。未修。非小何類。  
如是。則聲。緣覺。華嚴。疏曰。辟支。此云緣覺。  
聞之道也。緣覺。又云獨覺。獨但自悟。緣依  
教悟也。獨覺。自分二類。其利根者。曰麟喻。  
其鈍根者。曰辟支。亦出無佛世。部党。而行。  
師徒。訓化也。緣覺。依佛教。觀十二緣。作流  
轉。還滅。二觀法者也。○四教儀曰。緣覺。值  
佛出世。稟十二因緣。教與前四諦。開合之  
異耳。謂無明。行。愛。取。有此之五支。合為集  
諦。七支為苦諦也。緣覺。先觀集諦。所謂明

三才全書卷之三

忍

9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緣行行緣識乃至生緣老死此則生起若  
滅觀者無明滅則行滅乃至生滅則老死  
滅因觀十二緣覺真諦理故言緣覺又言  
獨覺兩名不同行位無別此人斷三界與  
聲聞同獨覺發真無滯功德力大能侵除  
習氣聲聞但斷正使不侵除習氣故緣覺  
居聲聞之上○永嘉集曰緣散而體真故  
名緣覺原其所習十二因緣而為本行觀  
無明而即空達諸行而無作二因既非其  
業五果之報何驕愛取有以無疵老死亦  
何所累心唯善寂意既清虛獨宿孤峯觀  
緣散滅利他不普自益未圓於下有餘於  
上不足兩非其類位處菩薩四教儀曰從  
中央如此辟支佛道也菩薩初發心緣四  
諦觀發四弘誓初門口四弘誓者一未  
度者令度言未度苦諦令度苦諦苦者生

死也生死有二種一分段生死謂六道眾  
生有形質分段之成壞二變易生死謂羅  
漢辟支及大力菩薩三種得意生身雖無  
分段之籠報猶有細微凶轉果移變易生  
成之所遷也若一切未度生無邊誓願度  
菩薩發心願令得度即衆生無邊誓願度  
也二未解者令解言未解集諦令解集諦  
集者即是煩惱潤業能招聚生死亦有一  
種一四住地煩惱潤分段生死業能招集  
煩惱生死苦果也二無明住地煩惱潤變  
易生死業能招集變易生死苦果也若一  
切未解此二種集者菩薩發心願令  
得解即煩惱無盡誓願斷也三未安者令  
安言未安道諦令安道諦即是能通涅槃  
助道此道但得至小乘盡苦涅槃二正緣

淨土集卷三

苦煩惱

五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中道實相

修正助道

此道能到

大乘法  
大般若  
願令得安  
即法門無量  
誓願學也  
四未涅槃者  
今得涅槃  
言未得滅諦  
令得滅諦  
滅諦者  
即是業煩惱滅  
生死苦果滅也  
亦有二種  
一分段生死  
果滅  
即二乘所得滅諦也  
則變易生死業無明住地煩惱滅  
即變易生死苦果滅  
諸佛及大菩薩  
所得不共究竟滅諦也  
若一切未得此二種滅諦者  
菩薩發心  
願令得滅  
即佛道無上誓願成也  
既已百劫種相好  
永集集曰  
如其心無所緣而能利物  
慈悲至大  
愛見不拘  
人法俱空  
故名菩薩  
原其所修  
六度而為正  
因行施則盡命傾財  
持戒則吉  
羅無犯  
忍辱則深

明非我  
割截何傷  
精進則勤  
求至道  
剎然無間  
禪那則身心寂泊  
安般希微  
智慧則了知緣起  
自性無生  
廣修萬行  
等觀羣方下及諦緣  
上該不共  
大誓之心  
普被四攝之道  
通收悲智  
雙運福慧  
兩嚴超越  
二乘獨居其上  
如是則大乘之道也  
○權乘諸位菩薩  
即二乘聲聞未得最上乘  
○黃蘗心未欲說  
一乘真法  
則眾生不信  
汝於苦海若都不說  
則墮慳貪  
不為眾生  
濟捨妙道遂設方便  
說三乘法  
乘有大小  
得有淺深皆非本性  
故云  
惟有一乘道  
餘二則非真然終不能顯  
一心法  
故召迦葉  
別付一心離言說法  
此一枝令別行  
若契悟者  
便至佛道矣  
○宗鏡錄曰  
衆盲觸象  
各言已得見象  
其觸牙者  
言象形如  
菜菔觸耳者  
言

中道實相

修正助道

此道能到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法華旨義卷三

林願章

象形如箕。觸鼻者言象形如杵。觸蹄者言象形如印。觸腹者言象形如床。衆相之外更無別象。但非象之全體。不可以言見象也。欲見象之全體者。其唯明眼之人乎。今聲聞之四諦。緣覺之十二緣。菩薩之六度。雖皆佛法。終非佛道之全。不可以言佛也。欲得佛之全體者。發菩提心。華嚴經曰。發其唯最上乘乎。發菩提心者。發大悲心。普救一切衆生故。發大慈心。等祐一切世間故。發安樂心。令一切衆生滅諸苦故。發饒益心。令一切衆生離惡法故。發哀愍心。有怖畏者咸守護故。發無碍心。捨離一切諸障碍故。發廣大心。一切法界咸徧滿故。發無撻心。等虛空界。無不往故。發寬博心。悉見一切諸如未故。發智慧心。普入一切智慧海故。是名發菩提心。○宗鏡

錄曰。海中有寶名曰寶藏。普現海中莊嚴事。菩提心寶亦復如是。普現一切智海諸莊嚴。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此云無轉事。正覺。此云上。三藐。此云正等。三菩提。此云正覺。言無上正等正覺也。鈔云。究竟極果對下而言。名之曰無上。正觀真諦。對邪而言。名之曰正。等觀俗諦。對偏而言。名之曰等。亦名曰徧覺者。靈明自心。正覺者。薰上正等二義。言此覺者是無上正等之正覺也。良以蠢動含靈。皆有佛性。則菩提者。佛與衆生本末無二。無明所覆。遂成迷妄。是則邪覺。不名為正。聲聞辟支。止破見思。雖得菩提。其道未中。是則偏覺。不名為等。一切菩薩。已盡塵沙。未盡無明。雖得正等菩提。佛道猶遠。不名無上。惟佛一人。長盡覺

法華旨義卷三

菩提心章

七

滿如望夜月更無有覺過於此者。名無上  
正等正覺也。○維摩經曰。菩提者不可以  
身得。不可以心得。寂滅是也。菩提滅諸相  
故。不觀是菩提。離諸緣故。不行是菩提。無  
憶念想故。障是菩提。捨諸見故。離是菩提。離  
諸妄想故。障是菩提。障諸顯故。不入是菩  
提。無貪著故。順是菩提。順於如未故。住是  
菩提。住法性故。至是菩提。至實際故。不  
是菩提。離意法故。等是菩提。等虛空故。無  
為是菩提。無生住滅故。知是菩提。了衆生  
心行故。不會是菩提。諸入不會故。不合是  
菩提。離煩惱習故。無處是菩提。無形色故。  
假名是菩提。名字空故。如化是菩提。無取  
捨故。無是菩提。常自靜故。善寂是菩提。性  
清靜故。無取是菩提。離攀緣故。無異是菩  
提。諸法等故。無比是菩提。無所論故。微妙

是菩提。諸法難知故。○僧肇曰。道之極者。  
稱曰菩提。蓋是正覺無相之真智乎。

○附四諦。初門曰。諦以審實為義。此四諦

必藉教詮理。今明教理不虛。故云審實也。  
○一。苦諦。苦以逼惱為義。一切有為心行。  
常為無常。患累之所逼惱。故名苦諦。二。集  
諦者。集以招聚為義。若心與結業相應。未  
來定能招聚生死之苦。故名集諦。三。滅諦  
者。滅以滅無為。義結業既盡。則真生。死之  
患累。故名滅。若發見思。無漏。真明。而斷  
結者。則三界九十八使俱滅。以煩惱結使  
滅。故三界業亦滅。若三界業煩惱滅者。即  
是滅諦。有餘涅槃也。因滅故。果滅。捨此報  
身時。後世苦果。永不相續。名入無餘涅槃。  
真滅度也。四。道諦者。道以能通為義。正道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及助道是二相扶能通至涅槃故名為道

非願文

正道實觀三十七品。三解脱門。緣理慧行。名為正道。助道者得解觀中種種諸對治法。及諸禪定。皆為助道。審定不虛。即是道諦。四教儀云。四諦之中。分世出世間。前二諦為世間因果。若因果也。後二諦為出世間因果。滅果道因也。問。何故世出世前果後因耶。答。聲聞根鈍。知苦斷集。慕果修因。是故然也。合七法為三十七品。一。四念處。二。四正勤。三。四如意足。四。五根。五。五力。六。七覺分。七。八正道也。一。四念處者。一身念處。二。受念處。三。心念處。四。法念處也。二。四正勤者。一。已生惡法為除斷。一心勤精進。二。未生惡法不令生。一心勤精進。三。已生善法增長。一心勤精進。三。四如意足者。一。欲如

意足。二。精進如意足。三。心如意足。四。思惟如意足也。下四五六七。俱見阿彌陀經考證。三解脱門者。見修禪章明宗篇考證。

西方願文 蓮池禪師撰

稽首西方安樂國 接引衆生大導師

我今發願願往生 惟願慈悲哀攝受

弟子某甲普為四恩三有。法界衆生。求於諸

佛。一乘無上菩提道故。專心持念阿彌陀佛。

萬德洪名。期生淨土。又以業重福輕。障深慧

淨土寶蓮華集卷三

西方願文

九

淺染心易熾。淨德難成。今於佛前。翹勤五體。  
披瀝一心。投誠懺悔。我及衆生。曠劫至今。迷  
本淨心。縱貪嗔癡。染穢三業。無量無邊。所作  
罪垢。無量無邊。所結冤業。願悉消滅。從於今  
日。立深誓願。遠離惡法。誓不更造。勤脩聖道。  
誓不退惰。誓成正覺。誓度衆生。阿彌陀佛。以  
慈悲願力。當證知我。當哀愍我。當加被我。願  
禪觀之中。夢寐之際。得見阿彌陀佛金色之

身。得歷阿彌陀佛寶嚴之土。得蒙阿彌陀佛  
甘露灌頂。光明照身。手摩我頭。衣覆我體。使  
我宿障自除。善根增長。疾空煩惱。頓破無明。  
圓覺妙心。廓然開悟。寂光真境。常得現前。至  
於臨欲命終。預知時至。身無一切病苦。厄難  
心無一切貪戀。迷惑諸根。悅豫正念。分明捨  
報安詳。如入禪定。阿彌陀佛。與觀音勢至諸  
聖賢衆。放光接引。垂手提携。樓閣幢幡。異香

天樂。西方聖境。昭示目前。令諸衆生。見者聞者。歡喜感嘆。發菩提心。我於爾時。乘金剛臺。隨從佛後。如彈指頃。生極樂國。七寶池內。勝蓮華中。華開見佛。見諸菩薩。聞妙法音。獲無生忍。於須臾間。承事諸佛。親蒙授記。得授記已。三身四智。五眼六通。無量百千陀羅尼門。一切功德。皆悉成就。然後不違安養。迴入娑婆。分身無數。徧十方刹。以不可思議自在神

力種種方便。度脫衆生。咸令離染。還得淨心。同生西方。入不退地。如是大願。世界無盡。衆生無盡。業及煩惱。一切無盡。我願無盡。願今禮佛發願。修持功德。回施有情。四恩總報。三有齊資。法界衆生。同圓種智。

考證四恩

父母師長。三有欲有色有無色。

果不忘故。

國王施主。二肘二膝。懺悔壇經曰懺。

名爲有也。五體及額也。懺悔者懺其前非。從前所有惡業。愚迷。橋誑。嫉妬等罪。悉皆盡懺。永不復起。是名爲懺。悔者。悔其

9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後過。從今已後。悉有惡業。愚迷僞詐。嫉妬  
 等罪。今已覺悟。悉皆永斷。更不復作。足名  
 為悔。故稱懺悔。凡夫愚迷。只知懺其前德。  
 不知悔其後過。以不悔故。前愆不滅。後過  
 又生。何名懺悔。○發隱曰。真祥記云。沙門  
 慧達。救地府見觀世音菩薩。言沙門白衣  
 見身為過。及宿世罪種惡業。能於眾中。  
 盡自發露。勤誠懺悔。罪即消滅。觀此則知  
 懺悔功德。不可勝量。菩薩於幽顯中。皆教  
 人悔罪也。○宗鏡錄曰。若欲懺悔者。端坐  
 念實相。則直了無生之心。當處解脫。此大  
 懺悔也。故云斷惑懺罪。比餘漸教。如翫花  
 千斤。不如真金一兩。○四教儀論懺悔有  
 二。一事懺。二理懺。今壇經發隱所論事懺  
 也。宗鏡所言理懺也。未  
 悟其理者。事為急矣。

手摩衣覆

法華經云。若有

受持讀誦法華經者。當知是人。為釋迦年  
 尼手摩其頭。衣之所覆。○往生集云。晉劉  
 遺民於定中。見阿彌陀佛。三身法數曰。法  
 手摩其頭。引袂安覆之。○如月之  
 體。報身如月之光。應身如月之影。○如來  
 三身者。毘盧遮那。此云遍一切處。法身也。  
 盧舍那。此云淨滿。報身也。釋迦牟尼。此云  
 能仁寂默。化身也。○黃蘗曰。佛有三身。法  
 身說自性。虛通法報身說一切清淨法。化  
 身說六度萬行法。法身說無所證。無所證。自性  
 音聲形相文字。而求無所說。是名說法。報身  
 虛通而已。故曰無法可說。是名說法。報身  
 化身。皆隨機感現。所說法。亦隨事應。為攝  
 化。皆非真法。故曰報化非真佛也。

四智

證道歌云。三身四智體中圓。註云。四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法苑珠林卷三

慧眼章

成所作智也。東四智為三身者。又成所作  
智妙觀察智為化身。平等性智為報身。圓  
鏡智為五眼。金剛經有肉眼。天眼。慧眼。法  
身也。濕化色身起滅因緣也。天眼者。照見諸天  
宮殿。雲雨明暗。五星二曜。旋復因緣也。慧  
眼者。照見眾生慧性深淺。上品下劣。三乘  
托蔭。因緣也。法眼者。照見法身。偏空。輪迴  
無形。無相。盡虛空。徧法界。因緣也。佛眼者。  
照見佛光音照。無障無礙。圓滿十方。尋光  
見體。知有涅槃國土也。若上根上智之人。  
能識此五者。因緣。六通。命。漏盡。身得如意。  
即名大乘菩薩。六通。命。漏盡。身得如意。  
詳見一卷。往生勝果篇。正說集曰。道十  
一。與通自別。眼徹視。耳徹聽者。通也。入色  
界。眼不受色感。入聲界。耳不受聲感者。

道也。如以通而已矣。則神亦有通。鬼亦有  
通。妖亦有通。與道何涉。認通為道。遂至墮  
魔羅境。生外道。迴入娑婆。曠禪師曰。若位  
種可勿慎。諸居塵出塵。方能與無緣。連  
生在欲。無欲。居塵出塵。方能與無緣。連  
同體悲。迴入塵勞。和光五濁。其有淺聞。單  
慧。或與少善相應。便謂永出四流。高超十  
地。詆訶淨土。耽戀娑婆。掩目空歸。宛然流  
浪。並有牛馬。接武泥犁。不知自是何人。擬  
此大權菩薩。由此觀之。則迴入娑婆。未可  
易言。法界。出三界者。不受輪迴。生死。四種  
也。四聖得意。生身。於三界內外。無住無不住。  
總而言之。有十法界。在人用心不同。各循  
行業。諸趣攝之。

淨土宗釋義卷三

善願章

三

十法界之圖



諸佛	菩薩	緣覺	聲聞	諸天	人倫	修羅	餓鬼	畜生	地獄
修六度萬行三心	修次第觀行六度	因緣行道成觀依四	諦行法成阿羅漢	禪定上品十善無修	五常上品十善五倫	修下品十善五倫	作悔故為惡正道	作悔故為惡作畜生	作不善十惡墮地獄

天如祖師十法界圖解。天如祖師升座云。若人欲了知三世一切佛應觀法界性。一切惟心造。出在聖凡境界。只此一偈。包十界。是十法界。本無自體。本無自性。成爲十界。亦無自根。皆惟一心之所造也。所言心者。如大虛空。本來清淨。不知何故。而亦隨緣。以其隨緣。故曰能造。隨緣者。或因一念。瞥生。或外境相觸。故曰因緣。緣有因緣。便成法界。譬如水體本淨。遭遇風觸。則波浪隨生。故曰波。波因水而風。有也。心能造法界。法界因心而有也。然則一乘任運。萬德莊嚴者。諸佛之法界也。圓修六度。總攝萬行者。菩薩之法界也。見局因緣。證偏空理者。緣覺之法界也。功成四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諦歸小涅槃者。聲聞之法界也。廣修戒善。作有漏因者。天道之法界也。愛染不息。雜諸善緣者。人道之法界也。純執勝心。常懷真闘者。修羅之法界也。愛見為根。慳貪為業者。餓鬼之法界也。欲貪不息。痴想橫生者。畜生之法界也。造十習因。受六交報者。地獄之法界也。若廣而論之。有種種之法界。皆由此心隨緣變造。若能一心不生。了悟了證。則種種法界。隨其所了。而空也。是故十習既斷。六交不生。地獄之心了也。欲貪既斷。痴想不生。畜生之心了也。愛見既斷。慳貪不生。餓鬼之心了也。勝心既斷。真闘不生。修羅之心了也。捨有漏因。修無漏業。天道之心了也。不執四諦。不守真空。聲聞之心了也。不局因緣。回心入大。緣覺之心了也。

也。六度功成。頓超地位。菩薩之心了也。圓滿菩提。歸無所得。諸佛之心了也。今我了心於六凡法界之中。必已了悟無疑矣。且道四聖法界之中。所了之心。落在甚麼界喝一喝。下座。○纂靈記云。一人死至地獄門。遇地藏菩薩。授以一偈。若人欲了知三句。謂之曰。誦得此偈。能破地獄苦。故知三觀此心。不惟破地獄界。乃至十法界。一時破

論發願人宜發誓  
梵網經有不發誓戒

戒疏發隱曰。期其志而必到者。願為之先導也。堅其願而不退者。誓為之後驅也。故疏稱誓為願中勇烈意。吾願雖發。若無大誓。安克

有終

楞嚴經曰。若我滅度後。其有比丘。發心決定。修三摩地。能於如來形像前。身然一燈。燒一指節。爇一香炷。我說是人。雖未即明。無上覺路。是人於法已決定心。

蓮池禪師曰。燒身燒臂。大乘經中屢開。此得忍大士所為。非初心境界也。求生西方者。若能用然臂之精虔勇猛。以治其惡習。則所然

亦多矣。古云善學柳下惠。不其然歟。

還謹按諸佛菩薩。皆有普願。以為究竟之地。今人生於濁世。而求最上乘。不可無決定心。欲發決定心。不可無普願。予故不效諸經然之事。而學佛菩薩普願之規。其以

學柳下惠者而學蓮師歟。

考證宜發誓

阿含經云。比丘不發誓者。終不成佛道。誓願之福。不可稱計。得至甘露滅盡之處。故願後必須發誓也。○發願曰。願多期望之語。誓類。呪明。

9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之詞修行本撮出離云何動稱地獄蒼誓

誓願音

願中之勇烈意也呪咀怨中之毒害意也  
奈何以願為怨以勇烈為毒害乎世有魔  
師教授魔種閉門塞竇險語以堅其信根  
惡咀以閉其外問終身蔽銅累劫牢籠而  
莫之能出善學柳下惠魯男子獨處一室  
也哀哉求寄宿男子閉門不納婦曰汝獨  
不聞柳下惠之覆寒女子男子曰在柳下  
惠則可在我則不可以我之不可學柳下  
惠之可故曰善學柳下惠

西方誓文

弟子廣還撰

弟子某

謹於

年某月某日

發願修持淨

業立誓于

佛菩薩之前曰弟子某

修持淨業願依最上乘

發菩提心願比然臂事發決定心奉持齋

戒導行日課圓通宗法必期如西方願文

而後已否則情隨事遷終致退轉空過一

生輪迴永劫可不痛哉自今已後若違初

願不加精進者是則欺誑十方

如來必受譴罰若得往生見

佛行記集卷之三

誓願音

佛聞法。了證無生法忍。成就一切功德。而自利  
自足。不普度法界衆生者。亦同前誓。惟  
佛昭明。尚其鑒之。

又詰

三洲感應護法韋馱尊天之前先讚後誓

讚曰。韋馱天將。菩薩化身。永護佛法。誓弘深  
寶杵鎮魔軍。功德難論。祈禱赴凡忱。

誓曰。普與前同



考證

三洲

長阿含經云。須彌山。南名閻浮

提。又云。瞻部。須彌山。東名弗于  
逮。又名弗于提。又名東勝神。須彌山。西名  
瞿耶尼。又名瞿陀尼。又名西牛貨須彌山  
北。名比俱。蘆。又名鬱單越。西洲。而曰三洲  
感應。何也。佛祖統紀云。北洲佛不出生。故

10 1 2 3 4 5 6 7 8 9 20 1 2 3 4 5 6 7 8 9 30 1 2 3 4 5 6 7 8

淨土宗經卷之三

菩薩章

卅

不聞佛法。既無佛法。則韋馱不往矣。故  
 言三洲也。考經四方皆有佛。何言北洲無  
 佛法。曰。北洲無佛。只言娑婆世界耳。帝  
 尊天。一百七十七世。世為童真。其所作功  
 成道。名普眼菩薩。釋迦如未會上成道。名  
 童真菩薩。手持金剛寶杵。重八萬四千斤。  
 發大誓願。若金剛寶杵壞。即破童真身。佛  
 佛出世。擁護佛法。不見僧尼之過。頂戴鳳  
 翅兜鍪。足穿黑履。身著黃金鎖甲。○智論  
 云。護世四天王。各有八將軍。周四天下。護  
 助出家人。帝將軍於三十二將中。最存弘  
 護比丘道力。微密為魔所惑。帝將軍。極  
 機。剪除。

三卷

